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8055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框架合作协议书》为框架性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时起生效，双方就具体合作事项将另行签订协议进行约定。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作协议书》是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签署的，目前双方尚未展开实质性工作，对公司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协议签订情况概述

近日，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与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讯云计算”）签署了《框架合作协议书》，双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互联网技术在轨道交通产业领域的应用落地。

二、合作方介绍

腾讯云计算是腾讯公有云平台的所有者及运营方，是“互联网+”战略早期的提出者和实践者。近年来，腾讯云技术秉承共赢共生的理念，依托大数据、云计算、社交网络、移动支付等技术优势，推动跨界融合创新，构建了“互联网+”生态系统，对经济社会的生产消费模式、政务服务、公共安全产生了深远影响，创造了新业态和新动能，引领了产业变革和经济社会转型升级。

- 1、企业名称：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36549482
- 3、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1日
-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谢兰芳

6、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7、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9 号 3 层西部 309

8、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覆盖范围上海 1 直辖市以及广州 1 城市）；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覆盖范围上海、广东 2 省）；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利用互联网经营游戏产品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从事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合作内容

（1）基于神州高铁在轨道交通产业的资源及积累与腾讯云计算的大数据存储、挖掘、应用技术，联合开展大数据技术在管道业务、云平台业务、信息化业务的合作研究及项目落地。利用腾讯云计算大数据处理能力，对轨道交通行业海量数据进行存储、分析和处理，挖掘数据内部运营价值与商业价值，构建行业专业信息化系统，实现可视化、智能化运营。

（2）在轨道交通车辆领域，双方将利用云服务和人工智能技术合作开发无人化智能检修，逐步建设轨交车辆的无人检修工厂和智能运维系统，推动中国轨道交通的工业 4.0 应用升级落地。

（3）在轨道交通信号领域，双方将合作开发轨交智能化信号控制系统，逐步建设轨交全自动驾驶体系。

（4）在轨道交通线路和供电领域，双方将利用智能图像技术和工业互联网技术，共同开发轨交线路无人值守体系和供电站无人值守体系。

(5) 在轨道交通运营领域，充分利用腾讯云计算先进的网络和云计算平台与神州高铁的运营维护技术装备和行业数据平台，发展以数据与算法为依据的科学决策体系，最终实现线路智能化运营。

(6) 在网络安全方面，双方共建安全防护架构。腾讯云计算利用网络防护、入侵检测、数据泄露监测、漏洞防护等安全技术能力，为神州高铁提供专业、全面的网络安全防护。

(7) 在轨道交通的产业发展中，双方将利用腾讯云计算在云服务、人工智能、互联网应用等领域的优势，利用神州高铁在铁路和城市轨道的客户资源和平台资源，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为中国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贡献力量。

(8) 在轨道交通网络应用服务领域，双方将利用智慧协同网络技术和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在中国高铁和城市轨道交通开展 wifi 应用和乘客客流 2C 等业务的合作。

2、知识产权

(1) 各方在本次合作之外拥有的任何作品和软件，仍继续拥有已有作品的知识产权。

(2) 双方应保证对所提供资源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其他相关权利或已获得合法的许可使用该权。各方保留所提供数据的版权和（或）其他知识产权。内部使用另一方的上述知识产权须从另一方获得适当的许可并另行签署协议，因本协议项下的合作需要使用的除外。

(3) 对于在本协议范围内的新创作的知识产权，双方将在后续具体项目协议中协商确定知识产权的归属。

(4) 有关知识产权的其它问题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署书面协议。

3、双方义务

(1) 双方应当在对方商务及市场活动中提供关于项目所需要的相关资料、资质、各类证书及基于合作内容所需的技术帮助，不得向第三方扩散对方的专有知识产权。

(2) 双方应协助对方协调各自内部资源相互合作，共同拓展轨道交通产业领域的合作业务。

(3) 神州高铁将优先使用腾讯云计算的平台、产品及服务，并在其客户群

及业务区域内、行业内推荐腾讯云计算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4、双方的业务结算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5、本协议有效期自签订之日 2018 年 5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止，为期叁年。叁年期满后，如双方无异议，合同自动延期。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创新性的提出了构建轨道交通智能运营检修维护体系的发展战略，自主设计研发的各类检修机器人及数据修车系统已实现在轨道交通行业的应用，并获得了用户的认可与好评。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开拓机器人、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在轨道交通行业的应用市场，全面打造轨道交通智能运营检修维护体系。

本次与腾讯云计算签署《框架合作协议书》是强强联合，双方整合优势资源，具有显著的协同效应。利用公司二十余年积累的行业经验、技术成果及市场资源，结合腾讯云计算的相关技术和平台优势资源，推进轨道交通运营检修维护体系的智能化、数据化、无人化发展，创造新的产业业态，引领产业升级。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协议的审议程序

上述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框架合作协议书》为框架性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双方后续将另行签订协议约定。

2、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其他说明

1、最近三年公司签署框架协议情况

(1) 201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8），详情参见上述公告。截至目前，该战略合作协议正常履行中。

(2) 201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轨道装备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29), 详情参见上述公告。截至目前, 该协议有效期已届满。

(3) 2017年1月13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5), 公司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就双方关于轨道交通运营维护领域的协同发展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详情参见上述公告。截至目前, 该框架协议正常履行中。

(4) 2017年3月22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3), 详情参见上述公告。截至目前, 该协议正常履行中。

(5) 2017年6月14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0), 详情参见上述公告。截至目前, 该协议正常履行中。

2、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1) 公司董事长及其控制的神铁控股有限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拟增持公司股份, 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至10亿元, 增持期限为2017年12月11日至2018年12月10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述股东合计已增持公司28,666,037股股份, 总金额2.55亿元。详情参见公司2017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7114)、2018年5月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计划增加增持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1)及期间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目前, 该增持计划仍在正常履行中。

(2) 公司于2018年3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上述副总经理尚未按照减持计划减持股份。

(3)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公司与腾讯云计算签署的《框架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